

2023年法律的演讲 法律的演讲稿(模板6篇)

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法律的演讲篇一

各位领导，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

从小，妈妈就教育我：“小孩子做了错事没关系，但要能知错就改。如果一错再错，长大了就会犯大错，还会去坐牢呢！”

最近我看到、也听到了一些事情，回想妈妈对我说过的话，真的很有道理。

前段时间我和妈妈一起看了电视剧《杜鹃的女儿》，讲的是一个被人收养的孩子，为了要独占养母的爱，竟把养母的亲手女儿故意弄丢了。在以后十几年的时光里，她为了让养母找不到亲生女儿，想尽办法，做了更多的错事和坏事，但当养母找到了亲生女儿时，一切真相大白，这位养女最后因为违法受到了应有的惩罚。当我看完这个电视剧时，我就对妈妈说：“我最讨厌这个人了，她老是做坏事，还以为别人不会知道！”其实当她当做第一件坏事的时候，如果能及时向养母承认错误，就不会一错再错，直到后来坐牢为止。

还有一件事对我印象也很深。11月份中旬，妈妈表弟的妻子在骑电瓶车时被汽车撞倒了，当场死亡，但驾驶员却逃跑了。不过，交警们很快就把他抓住了。原来肇事司机是一个山东

人，他什么都不懂，以为只要逃跑就没事了。后来我听妈妈说，其实他这样逃跑对自己对别人都不好。本来他不逃跑的话，可以直接报警，并且等待保险公司来现场拍照取证，便于赔偿。但他这一跑，保险公司没了现场取证，表舅家就不能从保险公司获得赔偿。而对于这个司机来说，他犯了“肇事逃逸罪”，将会受到法律的制裁。如果他能懂一点法，就不会逃跑了，也就不会给表舅家造成更大的伤害。

所以，作为一个孩子，要从小知道做人的道理，知道什么事情该做，什么事情不该做，还要在日常生活中和学习中懂得法律的重要性，做一个知法、懂法的小公民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知道了我们儿童受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法的保护，第二十一条规定：家长、教师应当尊重学生的人格尊严，不得对未成年人实施体罚、变相体罚（包括对学生罚抄诗词、课文等）或者其他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。从此，我学会了保护自己并不侵犯他人的尊严。

其实，法就在我们身边。自从颁出了《禁酒法》，平时亲友相聚时喜欢小饮一口的爸爸也完全按照“开车不喝酒，饮酒不开车”来行事，别看亲友们说少喝一口查不出来，但是一旦出事就是大事了，再说了，法虽然约束了自己，但也给大家一个和谐的社会。生活中，其实处处都有法的影子，也许，就在你不经意时，就动用了法的力量，维护了自己的权利。如购买了伪劣商品，可拨打12315到消费者协会，维护自身权益。受人恐吓，打110，能够保护人身安全。大家除了知道杀、抢、强、夺、偷之外，还应该更知法、更懂法。法律，应该受到人民群众的认识、认知。法是无比尊严的，无比神圣的，是不可侵犯的。

你是学生，就应该遵守校规；你是工人，就应该服从指挥；你是医生，就应该按规定行医……只有法治，才能建设一个美好、和谐的家园。

同学们，让我们一起携手维护法神圣的尊严，维护世界的和平。让更多人知法、效法，就是尽我们所尽的一份微薄的责任！

法律的演讲篇二

尊敬的各位领导、各位老师、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

谈到法律，我想大家都不会陌生，或多或少的对它都有一定的了解。21世纪是一个法制社会，所以咱们一定要了解法律的重要性。同学们，“勿以善小而不为，勿以恶小而为之”，现在小小的放松很可能会酿成将来一次大的失足。咱们现在只有从一名合格的小学生做起，当咱们走出校园，融入社会这个大集体后，才能真正成为一名知法、懂法、守法的好公民。法律在咱们的一生中是维护自己权利的武器，同时又是规范自己行为的社会准则。同学们，当你头脑发热，准备行动时，想一想自己的行为是否触犯了法律；当你受到不良行为侵犯时，能否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应该争取做到学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以及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

但在咱们的身边，有一小部分人却根本没有这种意识，所以咱们看到有人会随手拿走同学的笔、乱扔同学的橡皮、给同学乱起污辱性绰号、为一点点小事动手动脚；有些同学上课不认真听讲、不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、不尊重老师；更有甚者，有些同学张口闭嘴都是脏话，无故旷课，进网吧，玩游戏，还故意破坏公物等等，这些行为都是违纪甚至是违法的。“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”，作为一个小学生，咱们不仅有责任和义务提升自己的道德观念，养成遵纪、守法的意识和好习惯，更应懂得以法律来规范自己的思想，用规矩来约束自己的行为，关注自己的一言一行，做一个遵规守纪的好公民！从现在开始自觉遵守各种规章制度，这是和谐校园的保障。

咱们要自觉遵守学校的升旗制度、两操、集会制度、进出校门制度、请假制度、严格遵守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、《小学生守则》等。也要学习法律常识，增强安全意识。使自己安心学习、安静学习。

咱们在学校里学习、生活和工作，和谐的校园能使咱们精神振奋，人与人之间具有极强的亲和力，心情舒畅，提高学习、工作的效率。让咱们携起手，用和谐凝聚人心，用和谐团结力量，用和谐孕育希望——在和谐中，体验共同成长！

同学们，咱们不能也不允许那些不良行为伤害咱们美丽的校园、伤害咱们幼嫩的心灵，让咱们团结起来，帮助那些已有不良行为的同学，人人树立“遵纪守法为荣，违法乱纪为耻”的观念，为创造和谐的同学关系、和谐的师生关系、和谐的校园而共同努力！

法律的演讲篇三

老师、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

我叫**，在镇司法所工作。今天我来给同学们讲授一些通常的法律知识，以便同学们在今后学习和生活中有所作用。

我们知道，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信息时代，同学们可以通过多种途径接收到各种新鲜的事物，其中有健康的，也有一些不健康的东西，你们是否能分辨得清楚？你们是否想过你们日常的一言一行都必须受到法律约束，法律是至高无上的，是不可侵犯的，谁违犯了法律就必定受到法律的惩罚。

那么，什么行为是犯罪的行为呢？要远离犯罪，这是同学们首先要弄清楚的问题。一切危害国家主权、领土完整和完全，分裂国家、颠覆人民民主专政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，破坏社

会秩序和经济秩序，侵犯国有财产或者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，侵犯公民私人所有的财产，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，以及其他危害社会的行为，依照法律应当受刑罚处罚的，都是犯罪，但是情节轻微危害不大的，不认为是犯罪。犯罪具有三个方面的基本特征：（一）犯罪是一种危害社会的行为，即犯罪具有社会危害性（二）犯罪是一种触犯刑律的行为，即犯罪具有刑事违法性（三）犯罪是一种应当受刑罚处罚的行为，即具有应受刑罚惩罚性。今天在坐的都是小学生，也就是说你们都是未成年人，未成年人犯罪，是未成年人危害社会、触犯刑律、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对未成年人犯罪，我国《刑法》第××条做了年龄及犯罪行为种类上的限制。《刑法》第××条第×款规定：“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，应负刑事责任，意思就是凡年满十六周岁的人，实施了刑法规定的任何一种的犯罪行为，都应当负刑事责任，这样规定是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的，在我国，已满十六周岁的人，因体力、智力已相当发展，并有一定社会知识，已具有分辨是非善恶的能力，因此，应当要求他们对自己的一切犯罪行为负刑事责任。

法律的演讲篇四

尊敬的各位领导、老师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上午好！

我是来自六年级39班的屈远航，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《用知识守护生命》。

生命，对于每个人来说只有一次，她如同流星般美丽，鲜花般灿烂，然而生命也如它们般脆弱。据统计，我国每年大约有1.6万名中小学生非正常死亡，平均每天有40多人，也就是说每天将有一个班的学生在“消失”。安全问题时刻在威胁着我们学生的健康成长。

第一时间应该怎么做？有谁知道？第一时间应该作降温散热处理，否则会烫伤深层皮肤，造成更深程度的烫伤。这就要求我们用知识守护安全！

我们学校一直以来都重视安全教育，学校领导、值日老师、少队干部，还有我们的班主任，都把安全工作放在了首位，在此，我代表全体同学道一声：“你们辛苦了”！

在学校开展的学生自救自护知识教育活动中，我们知道了在学校生活中，体育课应该注意哪些事项，上下楼梯要注意什么等等；在日常生活中，要注意哪些交通安全，被狗咬伤后应该怎么办等等；当重大灾害发生时，老师教育我们：要学会自救，学会紧急避险，指导我们进行紧急逃生演练。我感谢老师的良苦用心，你们能居安思危，在平安时期让我们掌握安全知识，当灾难发生时，我们一定会与灾难擦肩而过，因为我们在用知识守护安全、用知识守护生命。

然而我们学校依然存在少量安全问题：部分学生无视老师的教育，时常见到同学在楼道内追赶打闹；学校严格禁止学生带管制刀具进校园，有的学生当作耳边风，依然我行我素；学校操场上有运动器材，很多学生都喜欢玩耍，然而有少数同学总是与危险相伴；在学校举行的逃生演练中，有的同学嬉皮笑脸，不当一回事，试想灾难真正降临时，你没学会逃生技巧，哭的机会都没有。

同学们，世界上最宝贵的财富是什么？对，是生命。生命是顽强的，更是脆弱的。我们要用顽强的意志去战胜一切困难，我们要用丰富的知识来守护脆弱的生命。可见知识是多么重要，所以我们平时要努力学习安全知识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这样，在灾难面前才会有冷静与从容。

学习、训练、坚持、超越，也许一个小小的安全技能在身，能够让明天的阳光更加灿烂。谢谢大家！

法律的演讲篇五

各位老师同学、叔叔阿姨们：

您们好！

我作为一名青少年，应该严格遵守国家所指定的措施。当然，我的同伴们也是一样的！然而，成年人也应该遵循对未成年人的教育。

青少年、未成年人，是我国重要的保护目标。然而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的制定实施，规范了人们对青少年儿童的教育与保护。

我的身边有几则这样的小故事，我讲给大家听听吧！

自从上了六年级，老师在思想品德课和班队主题会上，给同学们传授了很多关于法律的知识，用很多生动的事例说明了不遵守法律法规给自己带来的伤害，于是，他立刻改掉了那些坏习惯。同学、老师看到他的转变都非常高兴。原来，听了老师的教导后，他又看了很多篇报道，听了同学的劝说，阅读了国家相关的法律，他懂得这样继续坏下去的后果，他明白了那样继续与社会上的“垃圾”混在一起将会犯罪的。

所以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，就必须给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思想，不要使其误入歧途。大家再听听下面这一则关于家庭暴力的故事。

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的那一天，我和我的家人在老家的电视机前观看阅兵。看着电视上那些整齐的步伐和高科技的武器，我为我有一个强大的祖国而感到骄傲。看得入神时，窗外传来一阵大声的责骂声，紧接着，哭声传来。我的好心情被搅乱了。不自主的出了门，眼前一幕把人惊呆了，一个小男孩

跪在地上，一个大人在他的前面站着，手里拿着木条子，眼神极其凶恶，很可怕，还可以看见小男孩的手臂上有几条红印，不用说，他一定被他爸爸狠狠的打了一顿。使于怜悯和好奇，我上前问小男孩为什么会挨打。可小男孩大声地哭着，不肯回答我。我凝视着他。不一会儿，他说话了，是他出去玩，结果回来晚了十多分钟，就被他爸爸打了。他说着，哭得更大声了。我震惊了，就为这种小事，把自己的孩子打得这么严重。

是啊！大家一定和我当时的心情一样，很悲哀，很吃惊。这个父亲的教育方法完全不对。我的故事讲完了。成年人们应该在孩子的健康成长中，给孩子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不断增强孩子们的自我保护意识。

然而，青少年更应该做到学法、守法、用法，做一个健康的好青年，做一个社会的好公民。

谢谢大家。

法律的演讲篇六

每个公民都应该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。有人认为学法是一件无所谓有也无所谓无的事。其实，这种观念是不正确的。

当今我们的家庭生活，学校生活，以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离不开法。我们身边的学多问题都要依法解决。所以，一个合格的公民必须是一个知法，懂法，且要守法的公民。要有法制观念，要懂法律知识。要养成依法办事的习惯。

对于中国这个有名的法制社会，大家都不会陌生。可是大家知道吗？中国的法律是多么的井井有条。无论是在生活中，学习中，还是在工作中，人们都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。所以，中国的经济处于领先地位。人们的文化素质也很高。可见，法律是多么的重要！

知法，守法是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的需要。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，人民的希望。祖国和人民盼望我们健康成长，成为有理想，有道德，有文化，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。为了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，我们青少年学生不仅要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现代科学文化知识，而且要有法律知识和守法观念，懂得合法与非法，违法与犯罪等道理，自觉依法办事。这样才能抵制各种不良影响，促进自己健康成长。否则，就会成为法盲，就会自觉的或不自觉的做出损害国家，社会和人民利益的事情。使自己陷入歧途，甚至走上犯罪道路。

如果社会成员不懂法，不守法，大家都随心所欲，为所欲为。那社会就会陷入极端混乱之中。那样社会就无法存在和平发展。人们就无法生活，学习和工作，人民的生命，财产和各种权利就无法得到保护。因此，知法、守法是我们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。

为了祖国的明天，也为了我们自己，去学法、了解法，让我们每一个人都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合格公民吧！